

「Chill分期」簽賬分期計劃（「本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 本計劃** — 本計劃只適用於持有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或「我們」）所發行並有效的指定之信用卡（商務卡及銀聯雙幣信用卡人民幣卡賬戶除外）（「信用卡」）之特選信用卡主卡會員（「信用卡會員」或「閣下」）。
- 合資格的交易** — 信用卡會員可就任何HKD1,000或以上的零售交易，申請6、12、18、24、36、48或60個月分期付款計劃（「合資格交易」）。
- 不包括的交易** — 本計劃不適用於任何購買賭場籌碼的簽賬、已逾期及未清還之月結單結欠、現金透支、「免息免快轉賬」、「免息現金計劃」、其他以分期付款之交易、結餘轉戶金額、費用及/或收費（不論以信用卡或其他原因而產生）、任何未結賬、及已取消或退還之交易。在本計劃下之分期付款總額及所有利息不會獲取信用卡之積分。
- 計劃申請辦法** — 信用卡會員必須於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間遞交申請給本行。分期付款總額將於成功申請後三個工作天內於賬戶註賬，為免衍生逾期費用，請參考以下申請日期：

最早申請日期	於有關合資格交易註賬後之第一個工作天
最遲申請日期	有關合資格交易註賬至之月結單，其到期繳款日之四個工作天前（不包括星期六）

- 分期付款限額** — 最高分期付款總額應為本計劃獲批核之時信用卡賬戶（「賬戶」）的可用綜合信用額。我們將從賬戶之綜合信用額預扣起分期付款總額，而可用綜合信用額將隨本行收到還款額（定義詳述於第6項條款）後相應地逐步回升。
- 還款** — 如申請獲本行批核，信用卡會員將會收到通知信。根據信用卡會員在申請時之選擇，分期付款總額將分合共6、12、18、24、36、48或60個月清還（「還款期」）。我們會以分期付款總額及所有利息之總和，除以還款期之月份數目計算出每月分期付款額（「還款額」），還款額會每月從賬戶註賬，而第一期之還款額會於本計劃申請成功批核日的當期賬單日由賬戶註賬。如閣下未能於每月根據閣下之月結單到期繳款日全數繳付還款額，本行將根據建行（亞洲）信用卡服務收費一覽表為已到期但仍未繳付的還款額收取現行適用之財務費用。
- 計劃利率** — 本計劃將收取下列利率優惠：

消費類別	分期付款總額	計劃利率 (分期付款總額之百分比%)	實際年利率 ("APR")						
			還款期						
		每月利率	6個月	12個月	18個月	24個月	36個月	48個月	60個月
一般消費	HKD1,000 - HKD8,999	0.50%	10.71%	11.46%	11.66%	11.71%	11.66%	11.54%	11.40%
	HKD9,000 - HKD29,999	0.42%	8.94%	9.57%	9.75%	9.81%	9.80%	9.72%	9.62%
	HKD30,000或以上	0.35%	7.40%	7.94%	8.10%	8.16%	8.16%	8.12%	8.05%
保費及/或繳交稅款 [*]	HKD1,000或以上	0.30%	6.32%	6.78%	6.93%	6.98%	7.00%	6.97%	6.92%

^{*} 我們的實際年利率（「實際年利率」）之計算方法以香港銀行公會所提供之計算方法作依據，並已約至小數點後兩個位。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包括銀行產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適用的費用與收費。

[^] 由2023年5月15日起，保險保費及/或繳交稅款可享每月平息0.30%（只適用於透過電話或保費簽賬分期登記表格申請）。

- 批核受有關條件限制** — 本計劃之批核將受制於我們的審查賬戶的賬戶狀況及其可用綜合信用額。我們將有權在不須要提供其決定之原因的情況下，批核或拒絕任何申請，決定任何全數分期付款總額、每月分期付款之金額和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在正常情況下，若計劃之申請被拒絕，信用卡會員會收到專函通知。
- 不能更改或撤消** — 除非事先得到本行批准，本計劃申請一經處理，信用卡會員不能更改或撤消任何本計劃申請。
- 終止費用** — 閣下明白及同意本行將保留審核、修改、暫停、取消、終止及/或撤消本計劃及向閣下要求立即償還所有尚欠餘額、累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本計劃下須付費用的權利，而不需事先通知閣下。若客戶要求提早將全數分期還款總金額付清，我們會從信用卡會員之賬戶中直接註賬HKD500的終止費用並於下一期發出的月結單中顯示。於上述情況下，分期付款總額將不會以本計劃下之優惠平息計算。本行會按「78法則」之方式分配每期還款額中的本金與利息之比率（包括已向本行繳付之還款額）。而在本計劃下之所有尚未繳付的一切款項將即時到期並須清還，及從賬戶中註賬。閣下若有意提早全數還款或需要知悉於提早還款或終止之情況下有關每月還款本金與利息之分配，會員請致電客戶服務熱線317 95533辦理及查詢。閣下只可為全數尚未註賬之兌現金額餘額申請提早還款，並且必須於最少5個工作天前通知我們。申請一經提交至本行後，將不得撤回。
- 本行有權更改本計劃** — 我們保留可隨時更改本計劃及/或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或行使我們的酌情權以取替、取消或撤回本計劃而不須事先通知閣下之權利。
- 最終決定權** — 我們保留對所有就本計劃有關的事宜及糾紛的最終決定權。我們將不會負責或承擔信用卡會員就本計劃引致或承受的任何申索或責任。
- 適用性** — 建行（亞洲）信用卡會員合約（「信用卡會員合約」）內的條款及細則以及建行（亞洲）信用卡服務收費一覽表（「信用卡服務收費一覽表」）將會分別相應地適用於本計劃及信用卡會員。如它們與本條款及細則有任何衝突或差異，即在合適的範圍內以前者為準。尤其是，每月分期付款的金額將從賬戶中註賬，並於月結單上顯示，以及由信用卡會員依照信用卡會員合約繳付。
- 英文版為準** — 本條款及細則中英文版本之間如有任何差異，即以英文版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0724LBCN1